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文件

通创投〔2026〕8号

签发人：周 勇

关于南通市中央创新区科创中心一期（南通高等研究院）/A-3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报备申请函

南通市水利局：

我单位建设的南通市中央创新区科创中心一期(南通高等研究院)/A-3 工程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0 月完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5 栋 5F/7F/9F/9F/14F 学院楼、1 栋 10F 实验楼及地下室，配套建设绿化、给排水和道路等工程。2025 年 12 月，我单位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措施投资情况以及对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资料的分析，本工程实际投资 450.85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101.31 万元，植物措施费 237.00 万元，临时措施费 45.37 万元，独立费用 55.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5.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17 万元。通过对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效果验收与评价，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各项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20%，土壤流失控制比 2.38，渣土防护率 99.28%，林草植被恢复率 99.36%，林草覆盖率 34.57%，

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同时，于2026年1月4日按相关规定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向社会予以公示（公开地址为：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509957），并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和《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现申请报备验收材料，请予审核。

我单位郑重承诺：报备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资料上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附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联系人：曹小雪，联系电话：15951411628）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印发
